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以下简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各位委员恪尽职守，按照监管机构和公司的要求按时参加各种会议，研究和审批各项议案，并积极与公司管理层、外部会计师和公司相关部门进行沟通。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曹磊、崔彦军和非独立董事邢文丽组成，独立董事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 2/3，由会计专业人士曹磊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全体成员具备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

二、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共召开 4 次会议，会议的组织、召开及表决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参加了各次会议，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审计委员会	2024/3/28	1、《关于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审计委员会	2024/4/25	1、《关于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9、《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0、《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审计委员会	2024/8/15	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审计委员会	2024/10/24	1、《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各成员出席审计委员会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数/会议次数	出席率
曹磊	4/4	100%
邢文丽	4/4	100%
崔彦军	4/4	100%

三、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的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并对其专业性和独立性进行了评估。认为致同所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

审计委员会就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和时间安排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确定了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安排。

2、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

审计委员会多次检查、研究公司报告、财务报表等披露的财务信息，认真审核公司相关财务报告的议案。认为公司相关报告、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查阅了 2024 年内审工作报告、审计业务底稿，并听取了公司内审部 2024 年度内审工作总结，未发现内部审计业务存在重大问题，内部审计业务运行情况良好。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审部提高内部审计工作质量、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给予了进一步的指导意见。对内审部发现管理漏洞、准确揭示风险隐患和内控缺陷、进一步发挥查错纠弊作用、优化内部监督工作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

4、监督及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审计委员会了解了公司现行内部控制评价制度的执行情况，审阅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体系建设及内控制度执行的真实情况。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5、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协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保持良好沟通，相关部门就公司财务会计规范、内控体系建设等问题征求外部审计机构的意见，并配合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相关工作，促进公司财务和内控规范。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忠实、勤勉地履行了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职责，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发挥了指导、协调、监督作用，有效促进了公司内控建设和财务规范，促进了董事会规范决策和公司规范治理。

2025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

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认真、勤勉、忠实、全面履行职责，充分发挥财务监控、风险管理和内部监控等职能，为董事会有关决策提供有效的咨询和建议，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贡献力量，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4月24日